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
江苏省教育厅
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
江苏省总工会
共青团江苏省委 (通知)
江苏省妇女联合会
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
少先队江苏省工作委员会

苏环办〔2019〕165号

关于在全省中小学幼儿园集中开展 六五环境日宣教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、教育局、文化和旅游局、总工会、团委、妇联、科协、少工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，进一步加大我省生态文明教育

的工作力度，拓宽少年儿童体验、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实践的渠道，推进绿色学校创建，经研究，决定围绕 2019 年世界环境日“蓝天保卫战，我是行动者”主题，在全省中小学幼儿园集中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向新中国 70 华诞献礼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长江大保护，绿色共成长”行动计划

环境日期间，以“长江大保护，绿色共成长”为主题，通过广泛发动，在沿江 8 市征集产生一组学生代表，选定每年六五环境日期间特定时间、沿江地区特定地点，在环保专业人员、老师、NGO 代表等指导下，同步采集水样、空气、土壤和生物标本，进行监测后样品灌制胶囊并进行封存，同时记录孩子身高、体重等生理指标以及生态环保行为足迹，对标《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》。通过连续 12 年不间断地进行客观纪实性记录，来反映长江生态环境质量的改善和孩子绿色成长过程，制作推出绿色成长手册，引导并影响孩子、家庭、学校、社会形成可持续生活方式（具体方案另发）。

二、“种子的力量”环保行动微视频征集活动

(一) 征集要求

1. 作品以聚焦空气污染防治为主题，以学生视角展现“蓝天保卫战，我是行动者”的内涵。
2. 作品须为原创，不得抄袭，内容健康适于传播，不得含有暴力、色情和反动内容。
3. 作品包括手机拍摄短视频、DV、FLASH、动画等；时长

为 1 至 3 分钟；格式为 MPEG、AVI、MP4；尺寸为高清 16:9（为确保电视展播质量，请保留高质量源片）。

4. 作品命名方式：作品名称+作者姓名+作者所在学校(单位)。

5. 提交的作品数据光盘（U 盘）原件不予退还。参选作品版权归主办单位所有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主办单位有权保留作品且在相关公益活动中使用（如网站、海报、媒体和出版物等）。

（二）作品类型

1. 纪实类：以真实生活为创作素材，以真人真事为表现对象。

2. 剧情类：运用影像手段演绎一段故事，可以从现实生活取材，也可以改编、再创作。

3. 动画类：运用二维或三维等多媒体技术手段创作，可连续播放的绘画、漫画作品。

4. 综艺类：通过课本剧、音乐短片、舞蹈、脱口秀等多种形式表现的视频作品。

5. 其他类：上述四项不能囊括的作品类型。

（三）征集方式

参选者提交作品数据光盘（U 盘）及参选推荐表原件（见附件 1）报送至各设区市环保宣教部门，经各设区市初选推荐至省环保宣教中心。

（四）时间安排

5 月 20 日—6 月 20 日：各设区市推荐报送当地中小学幼儿

园个人或集体制作的环保行动微视频参选，每个设区市推荐 5 至 10 部微视频作品。

6月21日—6月30日：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终审，评选出“2019‘种子的力量’——蓝天保卫战，我是行动者”十佳环保行动微视频，经公示后公布于省生态环境厅官网和省教育厅相关网站。

7月1日—7月31日：在“江苏生态环境”微信等媒体平台开设专栏，集中宣传展示优秀微视频作品。

三、江苏省小学环境教育微课征集活动

(一) 征集对象

本次征集的微课为全省小学在职教师的生态环境教育微课，分为学科渗透类和综合实践类。学科渗透类微课涵盖学校所有学科，综合实践类微课涵盖环境专题教育、主题班队会、社会实践活动等。

(二) 征集要求

1. 应符合学科特性以及实际教学中的实用性，紧扣“蓝天保卫战，我是行动者”的宣传主题。微课内容应以教育部颁布的《教师专业标准》和《课程标准》为基本依据，充分、合理地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设备及手段，设计课程。

2. 微课视频需图像清晰稳定、构图合理、声音清楚，符合小学生认知规律。微课视频片头应显示学科、教材版本、标题、作者、单位等信息，主要教学环节有字幕提示。视频内容根据具体

学科教学内容和教学目标要求，可以是教学内容分析与讲解，操作过程演示与示范等。

微课视频文件技术参数如下：

类型	用摄像机、手机等拍摄的以动态画面为主的视频	用录屏软件、PPT 等电脑软件制作的以静态画面为主的视频
比特率	3M	400k
帧速率	25 帧	15 帧或 25 帧
视频格式	MP4	
时间长度	单个微课作品不超过 15 分钟	
文件大小	单个微课视频不大于 300M	
分辨率	1280×720 或 1920×1080	

3. 微课视频的附件是为师生进一步学习提供其他相关的资源，包括多媒体课件、练习与测试、反馈与评价等资料。附件采用压缩包形式，文件格式为 ZIP 或 RAR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200MB。

4. 微课视频应为作者本人或参选教学团队原创，不得抄袭他人作品，侵害他人版权。作品资料引用应注明出处，不得有知识产权异议和纠纷。

5. 作者为教学团队时，成员须为同一学校在职教师，成员不超过 2 人，第一作者为微课主讲教师。

6. 作品应提交以下材料：征集活动报名表（见附件 2）、微课视频、教学设计（教案）文稿、附件等。上述材料需汇总刻录

至数据光盘（或带有写保护功能的 U 盘），原件不予退还。

7. 作者享有作品的著作权，主办单位享有作品的版权。主办单位有权保留作品且在相关公益活动中使用（如网络等媒体、海报、出版物等）。

（三）时间安排

1. 申报：7月1日—7月31日

各设区市广泛动员，组织小学教师制作主题微课。

2. 初选：8月1日—8月20日

各设区市环保和教育部门要严把作品质量关，并考虑到微课作品的学科均衡性，基本做到所有学科全覆盖，每个设区市推荐5至10部微课作品，与推荐汇总表（见附件3）一并报送省环保宣教中心。

3. 终选：8月21日—9月10日

本次征集的微课作品将统一组织专家进行终选，设立一、二、三等奖及优秀组织单位若干名。获奖名单经公示后，公布于省生态环境厅官网和省教育厅相关网站。获奖作者将获得荣誉证书，部分优秀作品将在有关媒体平台上宣传展示。

附件：

1. “种子的力量”环保行动微视频参选推荐表
2. 江苏省小学环境教育微课征集活动报名表
3. 江苏省小学环境教育微课征集活动推荐汇总表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

江苏省教育厅

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

江苏省总工会

共青团江苏省委

江苏省妇女联合会

江苏省科学技术协会

少先队江苏省工作委员会

2019年5月17日

(联系人：省环保宣教中心 王青颖，电话：025—58527318，
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 176 号北楼 1002 室，
邮编：210036，邮箱：wqy@jshb.gov.cn)

附件 1

“种子的力量”环保行动微视频参选推荐表

设区市

微视频作品名称	作者姓名(团队名称)	所在学校全称	手机号码
指导教师姓名		手机号码	
作品 解说词	(可另附页)		
重 要 声 明	是否保证您所报送的作品无任何版权异议或纠纷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否同意主办单位将作品制作成集锦共享或出版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者本人或其法定监护人签名: 年 月 日		
所在 学 校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(盖章) 年 月 日		

附件 2

江苏省小学环境教育微课征集活动报名表

设区市

微课作品名称	第一作者	其他作者	所在学校全称	手机号码
作品简介				
主题说明				
教学需求分析	适用对象			
	学习内容			
	教学目标			
教学设计				

学 习 指 导			
配 套 资 料			
制 作 技 术			
重 要 声 明	<p>是否保证您所报送的作品无任何版权异议或纠纷</p> <p>是否同意主办单位将作品制作成集锦共享或出版</p> <p>作者本人或其法定监护人签名:</p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年 月 日	
推 荐 单 位 意 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(加盖公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

附件 3

江苏省小学环境教育微课征集活动推荐汇总表

设区市

序号	县(市、区)	作品名称	第一作者	第二作者	所在学校全称	手机号码
本地所有市、县(市、区)参选作品数量(个)			推荐终选数量(个)			

